

证券代码：601997 证券简称：贵阳银行 公告编号：2021-016
优先股代码：360031 优先股简称：贵银优 1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度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9 日以直接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关于召开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度第二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在公司总行 401 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10 名，亲自出席董事 9 名，夏玉琳董事委托邓勇董事表决。会议由张正海董事长主持，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对如下议案进行了审议并表决：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经营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1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暨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1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在确保资本充足率满足监管法规的前提下，每一年度实现的盈利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和一般准备后有可分配利润的，可向股东分配现金股利。

根据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公司 2020 年度会计报表，公司 2020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54.79 亿元，加上账面未分配利润 155.39 亿元（上年结余未分配利润 158.04 亿元，因发放优先股现金股利减少未分配利润 2.65 亿元）后，本次可供分配利润为 210.18 亿元。在上述条件下，公司拟分配方案如下：

1. 按当年净利润 10%的比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48 亿元；
2. 根据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 号)有关规定，按照年末风险资产余额的 1.5%差额计提一般风险准备 4.56 亿元；
3. 以普通股总股本 3,656,198,076 股为基数，向登记在册的全体普通股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3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096,859,422.8 元（含税）。

上述分配方案分配的现金股利占当年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56.57 亿元的 19.39%，分配现金股利总额较 2019 年度增长 9.92%。公司本年度现金股利分配方案主要基于如下考虑：一是顺应资本监管趋势要求，进一步增强风险抵御能力；二是公司正在加快推进转型发展，适当留存利润以补充核心一级资本，保障内源性资本的持续补充，有利于加快战略转型，推进高质量可持续发展；三是有利于持续提升价值创造能力，为投资者提供更好更合理的长期回报。

分配预算执行后，结余未分配利润 189.17 亿元主要用于补充核心一级资本，以提升公司风险抵御能力和价值创造能力，推进全行战略转型，助推全行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表决结果：1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保障内源性资本的持续补充以支持银行业务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增强风险抵御能力，同时兼顾了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要求，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

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关于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在重大方面建立了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并有效贯彻执行。公司的内部控制在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 2020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管理要求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拟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1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年度费用为 380 万元。

表决结果：1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获得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

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同意将《关于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2025 年发展战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1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分项表决情况如下：

12.01 贵阳市国有资产投资管理公司及其关联公司预计授信余额为 90 亿元，预计兑付理财收益 1000 万元

涉及该项关联交易的关联董事王勇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2.02 贵州乌江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预计授信额度为 17.28 亿元，预计兑付理财收益 1000 万元

涉及该项关联交易的关联董事喻世蓉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2.03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预计授信额度为 5 亿元, 预计质押式回购余额 10 亿元, 预计债券买卖余额 20 亿元

涉及该项关联交易的关联董事刘运宏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2.04 关联自然人预计授信额度 3.55 亿元

表决结果：1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获得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预计的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属于公司正常经营范围内的常规业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未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关联交易管理要求的公允性原则，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资产状况构成不利影响。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已在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度第二次会议上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关联事项表决，董事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要求。同意将《关于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要股东 2020 年度依法履职履约情况的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全面风险管理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资本充足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资本充足率信息披露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并表管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合规风险管理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内部审计工作情况及 2021 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1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1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战略风险管理规定〉的议案》

表决结果：1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 2020 年度履职评价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绩效考核情况报告的议案》

涉及本议案的关联董事夏玉琳董事、邓勇董事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层 2021 年度经营业绩考核指标的议案》

涉及本议案的关联董事夏玉琳董事、邓勇董事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同意根据《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

表决结果：1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张正海先生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提名张正海先生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1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夏玉琳女士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提名夏玉琳女士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1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张伟先生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提名张伟先生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张伟先生的任职需待股东大会选举其为公司董事，且监管部门核准其董事任职资格后生效。

表决结果：1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十、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邓勇先生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提名邓勇先生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1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芦军先生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提名芦军先生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候选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芦军先生的任职需待股东大会选举其为公司董事，且监管部门核准其董事任职资格后生效。

表决结果：1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王勇先生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提名王勇先生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1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喻世蓉女士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提名喻世蓉女士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1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赵砚飞女士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提名赵砚飞女士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赵砚飞女士的任职需待股东大会选举其为公司董事，且监管部门核准其董事任职资格后生效。

表决结果：1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武剑女士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提名武剑女士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武剑女士的任职需待股东大会选举其为公司董事，且监管部门核准其董事任职资格后生效。

表决结果：1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唐小松先生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提名唐小松先生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唐小松先生的任职需待股东大会选举其为公司董事，且监管部门核准其董事任职资格后生效。

表决结果：1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戴国强先生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提名戴国强先生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且须符合监管要求。

表决结果：1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朱慈蕴女士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提名朱慈蕴女士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且须符合监管要求。

表决结果：1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罗宏先生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提名罗宏先生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且须符合监管要求。

表决结果：1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十、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杨雄先生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提名杨雄先生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且须符合监管要求。

表决结果：1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刘运宏先生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提名刘运宏先生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且须符合监管要求。

表决结果：1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二十六至四十一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认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候选人均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及工作经验，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选任与行为指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独

立董事候选人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证券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认可公司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方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星期四）在贵阳银行总行 401 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1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

附件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正海先生，汉族，籍贯河南延津县，出生于 1965 年 11 月，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经济学学士学位，高级经济师。现任贵阳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曾任中国人民银行成都分行内审处系统审核科交流干部，中国人民银行铜仁地区中心支行金管科副科长（正科级），中国人民银行毕节地区中心支行行长助理，中国人民银行黔东南州中心支行党委委员、行长助理，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铜仁监管分局党委委员、副局长，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贵州监管局财务会计处处长，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贵州监管局法人金融机构非现场监管处处长，贵阳银行党委委员、监事长。

夏玉琳女士，汉族，籍贯贵州贵阳，出生于 1971 年 6 月，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注册会计师。现任贵阳银行党委副书记、执行董事、行长。曾任贵州省水城钢铁（集团）公司炼钢厂财务科会计，贵州省水城钢铁（集团）贵阳运输机械厂财务科会计、副科长，贵阳市商业银行稽核审计部副经理、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贵阳市商业银行金城支行行长，贵阳银行金城支行行长，贵阳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张伟先生，汉族，籍贯贵州贵阳，出生于 1974 年 3 月，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现任公司党委委员、副行长。曾任贵阳市白云新兴城市信用社会计，贵阳市城市合作银行白云支行

会计，贵阳市商业银行白云支行营业部副主任，贵阳市商业银行白云支行营业部主任，贵阳市商业银行兴筑支行行长助理，贵阳市商业银行白云支行行长助理，贵阳市商业银行白云支行副行长，贵阳市商业银行白云支行行长，贵阳银行白云支行行长，贵阳银行公司金融部总经理。

邓勇先生，汉族，籍贯重庆，出生于 1964 年 11 月，本科学历，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现任贵阳银行执行董事、首席风险官。曾任贵阳市第二城市信用社会计科副科长（主持工作）、分理处主任，贵阳市商业银行瑞金支行会计科副科长（主持工作）、分理处主任，贵阳市商业银行特殊资产管理部副总经理、总经理，贵阳市商业银行息烽支行负责人，贵阳市商业银行紫林支行行长，贵阳银行风险控制部总经理、职工监事。

芦军先生，汉族，籍贯贵州贵阳，出生于 1970 年 5 月，中共党员，贵州省委党校行政管理专业毕业。现任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任贵阳产业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曾任贵阳十八中教师、少先队辅导员、人事干部，贵阳十八中团委副书记，贵阳十八中办公室主任、团委书记、市教委团委书记，罗甸县民族中学副校长，共青团贵阳市委副书记，山东省文登市副市长，共青团贵阳市委副书记、党组副书记，清镇市人民政府副市长，清镇市委常委、市政府常务副市长，贵阳市旅游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贵阳市旅游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贵阳市旅游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王勇先生，汉族，籍贯四川，出生于 1972 年 8 月，中共党员，硕士学位，助理政工师。现任公司非执行董事；任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曾任贵阳市建设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贵阳市建设资产经营公司副经理、支部书记，贵阳建设工程交易中心副主任，贵阳市金阳建设投资集团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贵阳金阳大酒店总经理，贵阳金阳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贵阳市金阳建设投资集团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贵阳市资产投资经营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贵阳市国有资产投资管理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贵阳市国有资产投资管理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事。

喻世蓉女士，汉族，籍贯四川巴县，出生于 1976 年 11 月，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学士学位，高级会计师。现任公司非执行董事；任贵州乌江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企业管理部部长，贵州乌江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监事会召集人。曾任中国工商银行贵阳市中西支行信贷科科长，贵州省基本建设投资公司员工，贵州省开发投资公司员工，贵州省习水鼎泰能源开发公司总经理经济师，贵州开投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多彩贵州城建设经营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贵州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计划财务部副经理，贵州新联进出口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贵州乌江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计划财务部副部长、金融事业部副部长（主持工作）、金融事业部部长。

赵砚飞女士，汉族，籍贯贵州贵阳，出生于 1982 年 5 月，中共

党员，大学学历，硕士学位，现任贵阳市工商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曾任贵阳市金阳新区管理委员会工作人员，贵阳市金阳新区管理委员会社会经济发展处科员，贵阳市金阳新区管理委员会经济与发展局（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科员，贵阳市金阳新区管理委员会经济与发展局综合科科长，金阳新区金华镇党委委员、镇长助理，贵阳市金阳新区管理委员会经济与发展局副局长，观山湖区区管干部，观山湖区发展和改革局筹备工作组副组长，观山湖区发展和改革局副局长，观山湖区发展和改革局党组成员、副局长，观山湖区人民政府党组成员，观山湖区人民政府党组成员、政府办公室主任，观山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主任，挂任观山湖区人民政府党组成员，观山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机关党组书记、区人民政府办公室主任，观山湖区人民政府党组成员，观山湖区金华镇党委委员、副书记，观山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机关党组书记、区人民政府办公室主任，观山湖区人民政府党组成员，一级主任科员，观山湖区财政局党组书记、局长，一级主任科员。

武剑女士，汉族，籍贯黑龙江省，出生于1978年8月，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学士学位，中级会计师，现任中融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副总经理兼首席投资官。曾任贵州枫阳液压有限责任公司会计主管、贵州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审计主管、贵州永红航空电器有限公司财务经理，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

唐小松先生，汉族，籍贯贵州仁怀，出生于1977年11月，中共

党员，本科学历，现任仁怀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贵州省仁怀市酱香型白酒产业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曾任仁怀市中枢镇财政所会计、总会计，仁怀市煤炭税费征收管理办公室副主任，仁怀市财政局办公室主任，仁怀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仁怀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仁怀市城市开发建设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

戴国强先生，汉族，籍贯天津，出生于 1952 年 6 月，中共党员，经济学博士。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任上海财经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中国金融学会常务理事，中国国际金融学会理事，上海财经大学青岛财富管理研究院院长，中国博大绿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荣威国际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袅之文学艺术创作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曾任上海财经大学金融系副主任，金融学院副院长、院长、党委书记，全国高校专业金融硕士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委员，上海市金融学会副会长，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上海财经大学 MBA 学院院长，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上海财经大学商学院直属支部书记兼副院长。

朱慈蕴女士，汉族，籍贯安徽泾县，出生于 1955 年 3 月，中共党员，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民商法学博士，清华大学法学院教授，

博士生导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任清华大学商法研究中心主任，深圳大学法学院特聘教授，中国法学会商法学研究会常务副会长，深圳国际仲裁院仲裁员，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建霖健康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鼎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天津劝业场财务科会计，天津财经大学理论课部讲师、副教授，天津财经大学法学院副教授、教授。

罗宏先生，汉族，籍贯四川省南部县，出生于1971年7月，会计学博士，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会计学会会计教育专业委员会委员，全国会计学术领军人才。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任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吉安满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南华大学助教、讲师、副教授，西南财经大学副教授。

杨雄先生，汉族，籍贯重庆，出生于1966年10月，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管理委员会委员、执行事务合伙人、主任会计师，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贵州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贵州黔元会计师事务所主任会计师，天一会计师事务所董事及副主任会计师，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主任会计师，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主任会计师，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管理委员会委员、高级合伙人、立信北方总部总经理，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苏

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刘运宏先生，汉族，籍贯湖北房县，出生于1976年11月，中共党员，法学博士、经济学博士后、法学博士后、研究员、华东政法大学兼职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任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研究所所长兼任中国人民大学国际并购与投资研究所副所长，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航天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总经理。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总经理、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